

# 乌鲁木齐银行 2023 年第四季度 一般关联交易情况披露报告

依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（中国银保监会令〔2022〕1号）的有关规定，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我行”）现将 2023 年第四季度关联交易的情况披露如下：

## 一、关联交易总体情况

截至 2023 年四季度末，我行全部关联方授信余额为 72.1994 亿元，占 2023 年四季度末资本净额 185.4304 亿元的 38.94%，未超过 50% 的监管规定。

## 二、一般关联交易情况

### （一）一般授信类关联交易情况

截至 2023 年四季度末，我行与关联方发生一般关联交易共 111 户，共计金额 1.2213 亿元，占 2023 年四季度末资本净额 185.4304 亿元的 0.66%。我行与关联方进行的一般关联交易是正常业务经营所必需的，交易定价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，按正常业务程序进行，符合监管规定。

### （二）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情况

2023 年第四季度，我行未发生单笔金额达到 500 万元以上或累计金额达到重大标准的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。

### （三）服务类关联交易情况

2023年第四季度，我行关联方与我行共发生服务类关联交易共计金额807.80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新疆诚合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服务类关联交易合同10项，合计金额372.02万元；新疆诚合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服务类关联交易合同1项，合计金额18.20万元；新疆诚合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服务类关联交易合同7项，合计金额417.58万元。

#### （四）存款及其他类关联交易情况

2023年第四季度，我行与所有关联方存款类关联交易共计金额104370.60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非自然人关联人存款类共计金额103816.02万元；以家庭为单位的自然人关联方存款类共计金额554.58万元。

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1月17日